現象未見趨緩,其主要原因是經濟景氣持續低迷,且青年失業率逾 10%,其實質工資倒退到 九十年代水平之下,致使年輕人因為經濟因素不敢生小孩,故平價且有品質的托育政策才是 解決少子女化之根本解決之道。然根據教育部所提供的資料,101 年公立幼稚園和托兒所共 有 2,328 家,而私立幼稚園和托兒所共有 4,727 家,公私立比約為 3 比 7,致使生養一位小孩 必須支付非常高的照顧費用。為了解決少子女化現象,政府應以平價公共幼兒園和私立幼兒 園比例差距每年縮減 3%為目標,提供普及之平價公共托育環境,以根本解決少子女化問題 。是否有當,請公決案。

說明:

- 一、我國出生率從民國 60 年 25.64‰、70 年 22.97‰、80 年 15.70‰、90 年 11.65‰,到了 101 年只剩下 10.0‰,下滑的幅度約 15‰,由此可知台灣的少子女現象已相當嚴重。
- 二、根據主計總處資料顯示,20 歲到 24 歲的年輕人到了民國 95 年後,失業率平均高達 10%以上,25 到 29 歲的民眾,到了 90 年破 5%以上,到 2012 年 1 到 10 月為止,則上升到 7%以上,其實質工資倒退到九十年代水平之下,致使年輕人因為經濟因素不敢生小孩。
- 三、依據教育部的資料,101年5月全國公立托兒所共有941家,但到了101年12月底只剩下748家,少了193家,減少幅度是20%。在經濟不景氣且又缺少平價公共幼兒園的兩面夾擊下,台灣少子女化現象恐越趨嚴重。

四、為了解決少子女化現象,減輕年輕父母的經濟壓力,政府應以平價公共幼兒園和私立幼兒園比例差距每年縮減 3%為目標,提供普及之平價公共托育環境,以根本解決少子女化問題。

 提案人:吳宜臻
 鄭麗君
 何欣純
 吳秉叡
 林世嘉

 連署人:尤美女
 高志鵬
 林岱樺
 柯建銘
 田秋堇

 陳唐山
 蔡煌瑯
 林佳龍
 楊曜
 姚文智

主席:本案作如下決定: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,有無異議?(無)無異議,通過。 進行第三十案,請提案人黃委員志雄說明提案旨趣。

黃委員志雄: (14 時 20 分) 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林明溱、楊玉欣、王育敏等 19 人,鑒於外籍勞工從事我國產業及社福工作,長期以來皆存有因故逃跑而行蹤不明之狀況,造成社會治安隱憂與雇主聘請缺工現象,建請勞政、警政等相關加強查緝之外,並研議相關配套開放其他類型雇主亦能辦理遞補申請,以杜絕雇用非法外籍勞工現象。是否有當,敬請公決。

第三十案:

本院委員黃志雄、林明溱、楊玉欣、王育敏等 19 人,鑒於外籍勞工從事我國產業及社福工作, 長期以來皆存有因故逃跑而行蹤不明之狀況,造成社會治安隱憂與雇主聘請缺工現象,建請 勞政、警政等相關加強查緝,並研議相關配套開放其他類型雇主亦能辦理遞補申請,以杜絕 雇用非法外籍勞工現象。是否有當,請公決案。

說明:

一、經查自民國 87 年至 101 年 12 月截止,產業及社福外籍勞工至今仍行蹤不明人數共計

37,177 人,每年皆約有 4%的外籍勞工因各種原因逃跑形成非法居留,鑑此相關勞政、警政單位應積極查處行蹤不明之外籍勞工可能涉及的違法案件,避免形成治安漏洞。

二、另依據就業服務法第五十八條規定,雇主聘僱外國人從事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十款指定之家庭看護工作,因不可歸責之原因,如外國人於雇主處所發生行蹤不明之情事,依規定通知警察機關滿六個月仍未查獲,雇主得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遞補。然其他類型之雇主並不得比照申請辦理遞補,對於有聘工需求之企業雇主將產生立即缺工現象,建請貴管研議修法,就目前外籍勞工因行方不明,開放其他類型雇主亦能辦理遞補申請,以杜絕雇用非法外籍勞工現象。

提案人: 黃志雄 林明溱 楊玉欣 王育敏

連署人:羅淑蕾 陳淑慧 楊應雄 簡東明 呂學樟

李貴敏 孔文吉 呂玉玲 蔣乃辛 詹凱臣

陳鎮湘 林鴻池 江啟臣 蔡正元 林郁方

主席:本案作如下決定: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,有無異議?(無)無異議,通過。 現在回頭處理第九案,請提案人簡委員東明說明提案旨趣。

簡委員東明: (14 時 21 分)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簡東明、劉櫂豪、江啟臣、林正二、高金素梅、陳學聖等 40 人,鑑於南部、東部偏遠地區山地原鄉醫療資源稀少,醫院設備不足,居民就醫只能求助當地「衛生所」,動輒尚需經轉院手續,容易耽誤急重病救援時機。經查,全國 30 個山地原鄉「衛生所」醫師總編制人數僅 65 人,「平均」1 個衛生所只有 2 位醫師左右,實在過少。醫師除了山地原鄉範圍大以外,還需扣除休假、事病假等輪值人力,可見「原鄉衛生所」醫師人力嚴重不足。因此,本席爰提案要求行政院衛生署,儘速增加原鄉衛生所醫師編制人數,填補原鄉醫療需求。是否有當,敬請公決。

第九案:

本院委員簡東明、劉櫂豪、江啟臣、林正二、高金素梅、陳學聖等 40 人,鑑於南部、東部偏遠地區山地原鄉醫療資源稀少,醫院設備不足,居民就醫只能求助當地「衛生所」,動輒尚需經轉院手續,容易耽誤急重病救援時機。經查,全國 30 個山地原鄉「衛生所」醫師總編制人數僅 65 人,「平均」1 個衛生所只有 2 位醫師左右,實在過少。醫師除了山地原鄉範圍大以外,還需扣除休假、事病假等輪值人力,可見「原鄉衛生所」醫師人力嚴重不足。因此,本席爰提案要求行政院衛生署,儘速增加原鄉衛生所醫師編制人數,填補原鄉醫療需求。是否有當,請公決案。

說明:

一、根據行政院衛生署統計,由於原住民族所居部落多半幅員遼闊、交通不便,加上醫療資源嚴重缺乏,原住民就醫困難,而原住民獨特的生活文化背景、生活習慣的差異,導致原住民平均餘命,比起一般人「少約 10 歲」。經濟弱勢、身體行動與部落聯外交通不便,「老人看病」成了屏東縣山區原住民鄉鎮老人家最漫長路,即使 5 公里的路程,對於必須倚靠拐杖及輪椅「助行」的他們而言,仍然遙不可及。不良於行的老人,必須靠部落年輕人用摩托